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SZX-202505FJ-529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《通山县交通基础设施综合制造基地建设项目（EPC）》于《2025年06月05日》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《2025年06月27日》在《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《通山县教育局10楼第一开标室》开标，并于《2025年06月27日》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《通山县途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》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《【联合体】中犇工程设计有限公司、湖北名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》	《【联合体】西安海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、湖北霸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》	《【联合体】陕西博天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湖北昌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》
投标报价（元）		《356069617.7500》	《351090214.2700》	《354697911.5000》
质量（如有）		《设计质量目标：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 施工质量目标：工程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》	《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；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工程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》	《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；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工程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》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《365日历天》	《365》	《365》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《陶继》	《阮声旺》	《王帆帆》
	证书名称	《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》	《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》	《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》
	证书	《鄂1422016201901881》	《鄂242131767809》	《鄂242141537457》

	编号			
--	----	--	--	--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5年06月30日>至 <2025年07月03日>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<通山县途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通羊镇九宫大道313号（交通运输局8-17）（自主申报）>

联系人：<程丹>

电话：<13669088246>

2、代理机构：<湖北富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通羊镇新城社区九宫大道454号二楼>

联系人：<郭高超>

电话：<15872792001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<通山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>

地址：<通山县通羊镇滨河路73号3楼310室>

联系人：<朱主任>

电话（传真）：<0715-2361508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<湖北富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5>年<6>月<30>日